



南华县人民代表大会志

南华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编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南华县人民代表大会志

南华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编

《南华县人民代表大会志》

编纂人员

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何兆芹

副 组 长：陈向华

成 员：邓楚琴 罗应清 陈 俊 孔荣昌

陈兴华 钱泰林 彭 龙 王兆喜

吴和顺 杨成山 张树明 周 江

杨育慧 周能汉 段加雄

顾 问：李红民 赵 凯 高子正 李凤朝

主 编：陈向华

副 主 编：周 江 张树明

统 稿：陈向华

工作人员：周兰英 汪剑梅 周国雄

校 对：陈向华 张树明

是《南华县人大志》出版

认真撰写人大工作简报

继续做好今后各项工作

李应科

二〇〇三年春

楚雄彝族自治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李应科 题

行使宪法赋予权力
发挥依法监督职能

李红民

二〇〇二年三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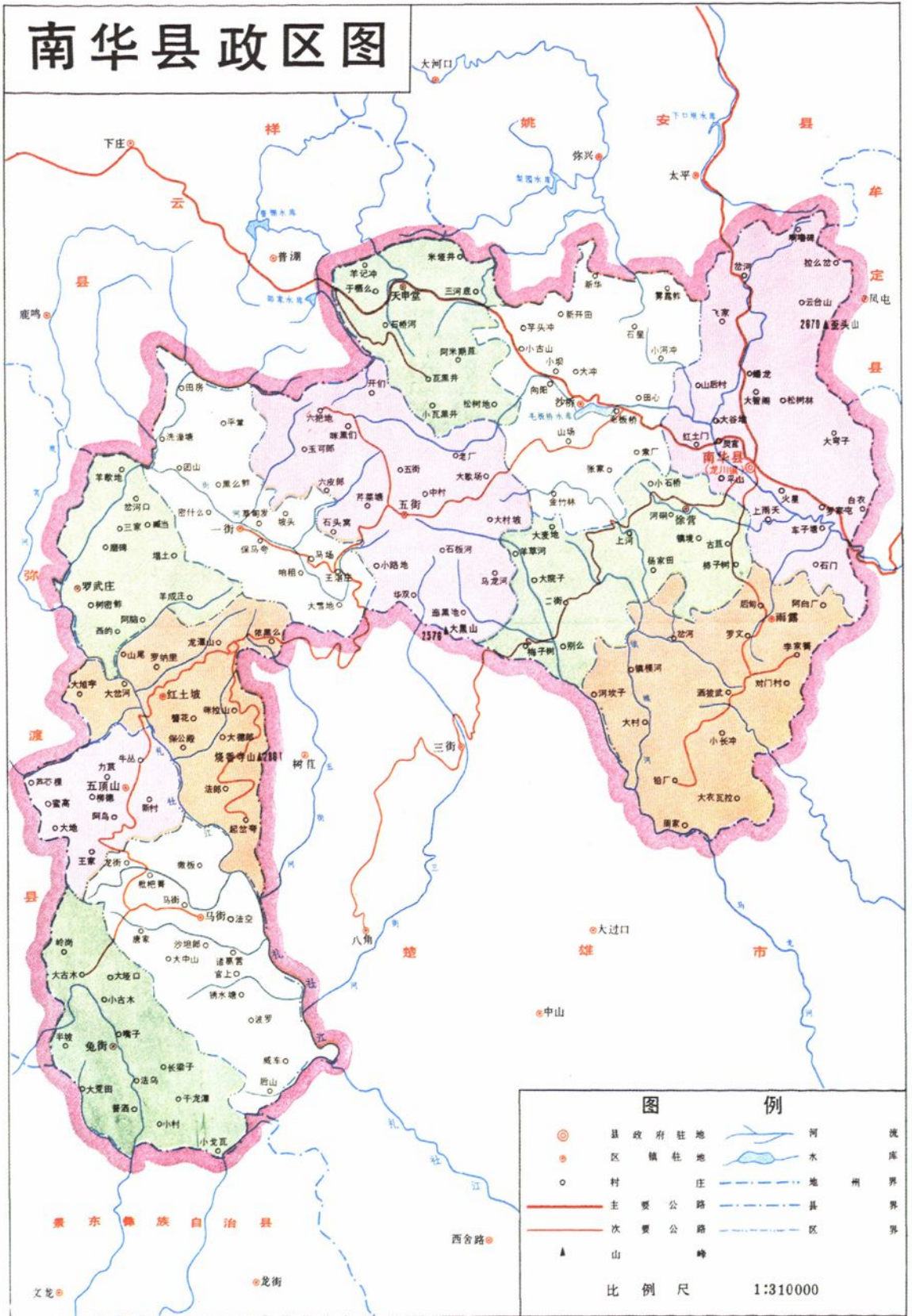
原中共南华县委书记李红民 题

写好人大志，是
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
度的有效办法和实际
行动。

何兆芹

二〇〇三年三月

南华县政区图





▲1987年10月,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班禅额尔德尼·确吉坚赞到南华视察。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布赫、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刀国栋及州、县、乡领导与小学生合影。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布赫、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刀国栋于1995年6月8日到天申堂乡看望农户。



▲2002年7月29日，省人大常委会委员、西双版纳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周志军到南华调研。



▲2000年2月14日，县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组织部分州人大代表，对南华哀牢山公路建设情况进行视察。



▲2002年11月29日，县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组织部分人大代表，对南华易地扶贫搬迁工程实施情况进行视察(图为五顶山搬迁点)。



▲南华县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主任何兆芹给扶贫联系户送化肥



▲镇南县(今南华县)第一届第一次人民代表大会全体代表合影。



▲1994年9月12日,县人大常委会在机关会议室召开纪念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40周年座谈会。



▲2002年1月5日,全州乡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汇报会在南华县人大常委会举行。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黄维彬、选联工委主任冯建昆、州委书记丁绍祥、副书记张怀德等领导到会作指导。



▲南华县第十三届人大第四次会议主席团表决大会各项决议。



▲2001年1月17日,在县招待所举行纪念南华县地方人大常委会设立20周年座谈会。



▲楚雄州乡(镇)人大换届选举工作汇报会,省、州人大领导与南华县领导和机关全体干部职工合影。



▲南华县第八届、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主任自宗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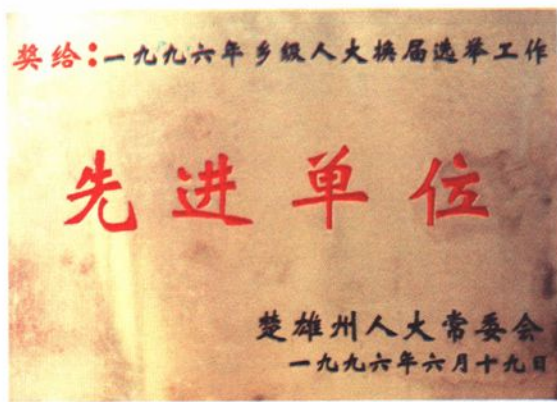
高子正。
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
▲南华县第十届人民



▲南华县第十一届、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主任李凤朝。



▲南华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主任何兆芹。





▲《南华县人民代表大会志》终审会议。



▲《南华县人民代表大会志》编纂领导小组全体成员合影。



▲《南华县人民代表大会志》终审会议全体审稿人员合影。



◀《南华县人民代表大会志》撰写人员合影。



◀南华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会址

序 言

(一)

中共南华县委书记 阎 柏

在《南华县人民代表大会志》出版发行之际，应编委之邀，为之作序，这无疑是一次重温宪法，进一步提高对人大工作重要性认识的难得机会，其意义就不仅仅是序本身了。

两年多以来，在编委的精心指导和主纂人员的辛勤努力下，这部囊括我县地方人大工作整个历史发展进程，时间跨度达半个多世纪，体例完备、结构合理、史料丰富、编写严谨、洋洋60万言志书的顺利完工，不仅增补了我县地方人大专门志的空白，更重要的是为全县广大干部群众在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按照“三个代表”要求，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提供了“资政育人，存史教化”的一部好教材。其价值不言而喻。马克思曾经指出：“历史永远是今天的历史”。我们编史修志，其目的不仅是告诉后人历史的发展过程，其重要的目的是服务今天，启示未来。我县的地方人大工作和全国一样，走过了曲折发展的历程。这一历程已融入了我们党半个多世纪以来，不断深化对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和

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探索和实践之中，全志客观翔实的记述，印证了党的十六大报告中作出的“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最根本的是要把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起来；党的领导是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根本保证，人民当家作主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要求，依法治国是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这一科学的结论。使我们更加深刻地认识到：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具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权组织形式，是马克思主义的国家学说同中国国情相结合的产物，是历史和人民的必然选择，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实现党的领导和充分体现人民当家作主最根本的政治制度，是我国区别于西方资产阶级议会制的一大政治优势。纵览此志，能有此启示和教益，费尽心力之功就自不待言了。

历史是不会停止其前进步伐的。作为集山区、民族、贫因为一体的南华县，跟上时代发展步伐，加快推进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历史进程，是摆在各级各部门以及全县各族广大干部群众面前紧迫而重大的历史课题。形势逼人，不进则退。县、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作为地方国家权力机关，按照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能职责，认真总结建国以来，尤其是改革开放以来，在各级党委的领导下，行使职权的经验，进一步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开拓创新，努力开创县、乡（镇）人大工作新局面，是我们必须肩负起的神圣的历史使命。展望未来，一个特色经济显著、科教文化振兴、民族团结、社会稳定、山川秀美、群众生活富裕的南华小康强县正向我们快步走来，县、乡（镇）人大工作任务光荣而艰巨。面对党和人民的殷切期望，阅读本志，亦将有感于斯文。

序 言

(二)

南华县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主任 何兆芹

编纂《南华县人民代表大会志》是南华人大工作者多年的夙愿，是我们总结经验、研究现实，回顾过去、展望未来，不断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推进民主政治建设的需要。南华县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承担了这一光荣而又艰巨的任务。在志书出版之际，谨向对《南华县人民代表大会志》给予重视、关心、支持、帮助的有关部门、有关同志和编纂人员表示衷心的感谢。

《南华县人民代表大会志》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以宪法和法律为准绳，坚持详近略远，实事求是，秉笔直书的原则，记述了新中国成立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南华各族人民充分行使当家作主的民主权力，以主人翁的历史责任感建设南华、发展南华的主要情况；记述了南华县各个历史时期人大工作开展的主要情况；记述了各族人民通过自己选举的代言人——人大代表，直接参加全县性重大决策的情况；记述了在中共南华县委的领导和上级人大常委会的帮助指导下，南华县人

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依照宪法和法律规定，认真行使监督权、重大事项决定权和人事任免权的主要情况。通过这些客观、真实的记述，较为全面、准确地反映了50多年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全县政治、经济、文化和各项社会生活中所产生的积极影响和作用。

“以铜为鉴，可正衣冠；以古为鉴，可知兴替；以人为鉴，可明得失。”《南华县人民代表大会志》集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为一体，既是南华县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真实写照，也是领导和群众相结合的产物，是人大常委会及人大机关集体智慧的结晶。它的问世对于南华各族人民和各级干部了解过去，更好地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一定会有很多裨益。